

#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证公函【2021】0042号

---

## 关于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信息 披露事项的问询函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3日，你公司盘后提交了《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五年战略规划纲要（2021—2025）》。公司公告称，“到2025年，公司努力实现营收过百亿（争取150亿元）。为开好局、起好步，2021年营收目标59亿元左右，争取66亿元。”

我部事后审核关注到，自2015年至2019年，你公司营业收入从24.25亿元增长到48.74亿元。2020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1.95亿元。公司关于2025年营收超过100亿元，争取150亿元等预计经营业绩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公司在披露上述预测性信息时，未提供充分、客观的事实依据与预测基础。

请公司结合历史和预计产能利用率情况、产销率、厂房、设备、人员配备情况，所在行业发展趋势、自身技术、竞争优势以及经营结果的实现路径等方面补充披露上述预测性信息的依据并充分提示风险。公司对前述事项的披露应当遵循合理、谨慎的原则，披露内容应当客观有据。此外，请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及董监高未来6个月内有无股份减持计划及具体内容。

请你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立即披露，并于2021年1月20日之前，就上述问题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

上海证券交易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三日  
上市公司监管一部

